

# 番禺区信访局 2014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番禺区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番禺区信访局概况

## 一、番禺区信访局职能简述

番禺区信访局是区委、区政府主管信访的工作部门。番禺区信访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区委、区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决策和部署并组织实施；负责研究、草拟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及规范性文件，制订规章制度。

（二）处理群众和境外人士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及时、准确向区委、区政府反馈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研究、分析信访动态和信息，开展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完善政策、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三）承办中央、省、市和区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区直部门和镇、街道转送、交办、督办有关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负责办理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四）组织开展信访矛盾排查调处工作，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重大矛盾排查调处情况；协调有关部门处置集体上访和非正常上访事件，维护区委、区政府信访秩序；协调处理基层信访部门在信访工作中遇到的复杂问题和重要事项；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我区群众到省（市）进京非正常上访的劝返工作。

(五) 指导全区信访业务工作，督促、检查、协调、指导区直部门和镇、街道信访业务工作；指导区长专线电话网络单位的信访工作；负责信访工作宣传、信息发布和经验交流；组织信访干部的业务培训；指导全区信访部门信息化建设。

(六) 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区领导直接反映的信访事项；负责区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区加强信访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七)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信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番禺区信访局设行政单位 1 个。

纳入番禺区信访局 201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番禺区信访局	行政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番禺区信访局总编制人数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1 人，与上年持平，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超编的 1 人为 2012 年的军队转业干部；离退休人员 1 人，与上年持平，其中退休 1 人。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12 人，与上年持平。

（上述人数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39.76	一、一般公共服务	29	354.48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3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1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2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	3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4	
六、其他收入	7	0.01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6	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7	5.28
	10		十、节能环保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	39	
	12		十二、农林水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3	
	16		十六、金融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	47	71.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8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	49	
	22		二十二、其他	50	
	23			51	
<b>本年收入合计</b>	<b>24</b>	<b>439.77</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2</b>	<b>439.76</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0.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0.12
	27			55	
<b>合计</b>	<b>28</b>	<b>439.88</b>	<b>合计</b>	<b>56</b>	<b>439.88</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3+4+5+6+7）行；28 行=（24+25+26）行；52 行=（29+30+31+…+50）行；56 行=（52+53+54）行。

##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合计	其中： 政府性 基金					合 计	其中：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439.77	439.77	0	0	0	0	0	0.01	0	0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354.49	354.49	0	0	0	0	0	0.01	0	0
		20103 政府办 公厅（室） 及相关 机构事 务	354.49	354.49	0	0	0	0	0	0.01	0	0
		2010301 行政运 行	184.96	184.96	0	0	0	0	0	0	0	0
		2010308 信访事 务	127.36	127.35	0	0	0	0	0	0.01	0	0
		2010399 其他政 府办公 厅（室） 及相关 机构事 务支出	42.17	42.17	0	0	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 障和就 业	8	8	0	0	0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 业单位 离退休	8	8	0	0	0	0	0	0	0	0
		2080501 归口管 理的行 政单位 离退休	8	8	0	0	0	0	0	0	0	0
	210	医疗卫 生与计 划生育 支出	5.28	5.28	0	0	0	0	0	0	0	0
		21007 人口与 计划生 育事务	5.28	5.28	0	0	0	0	0	0	0	0
		2100715 人口和 计划生 育目标 责任制 考核	5.28	5.28	0	0	0	0	0	0	0	0
	221	住房保 障支出	71.99	71.99	0	0	0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 革支出	71.99	71.99	0	0	0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 积金	39.18	39.18	0	0	0	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 贴	32.81	32.81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8）栏；2 栏≥3 栏；8 栏≥（9+10）栏。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合计		其中：							
				工资 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439.76	312.41	202.95	21.08	85.27	127.35	0	0	0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354.48	227.13	202.95	21.08	0	127.35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 及相关机 构事务	354.48	227.13	202.95	21.08	0	127.35	0	0	0
	2010301	行政运行	184.96	184.96	164.28	17.58	0	0	0	0	0
	2010308	信访事务	127.35	0	0	0	0	127.35	0	0	0
	2010399	其他政府 办公厅 （室）及 相关机 构事务 支出	42.17	42.17	38.67	3.5	0	0	0	0	0
208		社会保 障和就 业	8	8	0	0	8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离 退休	8	8	0	0	8	0	0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 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8	8	0	0	8	0	0	0	0
210		医疗卫 生与计 划生育 支出	5.28	5.28	0	0	5.28	0	0	0	0
	21007	人口与计 划生育事 务	5.28	5.28	0	0	5.28	0	0	0	0
	2100715	人口和计 划生育目 标责任制 考核	5.28	5.28	0	0	5.28	0	0	0	0
221		住房保 障支 出	71.99	71.99	0	0	71.99	0	0	0	0
	22102	住房改 革支 出	71.99	71.99	0	0	71.99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 积金	39.18	39.18	0	0	39.18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 贴	32.81	32.81	0	0	32.81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栏；2 栏≥（3+4+5）栏。

##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比 2013 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715.96	286.29	429.67	439.76	312.41	127.35	-276.20	-38.58	26.12	9.12	-302.32	-70.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4.96	215.30	429.67	354.48	227.13	127.35	-290.48	-45.04	11.83	5.49	-302.32	-70.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2.67	213.01	429.67	354.48	227.13	127.35	-288.19	-44.84	14.12	6.63	-302.32	-70.36	
2010301		行政运行	176.10	176.10	0	184.96	184.96	0	8.86	5.03	8.86	5.03	0	0	
2010308		信访事务	429.67	0	429.67	127.35	0	127.35	-302.32	-70.36	0	0	-302.32	-70.3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6.91	36.91	0	42.17	42.17	0	5.26	14.25	5.26	14.25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85	7.85	0	8	8	0	0.15	1.91	0.15	1.91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85	7.85	0	8	8	0	0.15	1.91	0.15	1.91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85	7.85	0	8	8	0	0.15	1.91	0.15	1.91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9	2.29	0	5.28	5.28	0	2.99	130.57	2.99	130.57	0	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2.29	2.29	0	5.28	5.28	0	2.99	130.57	2.99	130.57	0	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2.29	2.29	0	5.28	5.28	0	2.99	130.57	2.99	130.57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5	63.15	0	71.99	71.99	0	8.84	14	8.84	14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5	63.15	0	71.99	71.99	0	8.84	14	8.84	14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9	31.89	0	39.18	39.18	0	7.29	22.86	7.29	22.86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25	31.25	0	32.81	39.18	0	1.56	4.99	1.56	4.99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4 栏= (5+6) 栏； 7 栏= (4-1) 栏； 9 栏= (5-2) 栏； 11 栏= (6-3) 栏。

表五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312.41	288.22	24.18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202.95	202.95	0
301	01	基本工资	24.8	24.8	0
	02	津贴补贴	139.48	139.48	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67	38.67	0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8	0	21.08
302	01	办公费	12.56	0	12.56
302	02	印刷费	1.67	0	1.67
302	07	邮电费	4.34	0	4.34
302	13	维修（护）费	0.51	0	0.51
302	16	培训费	0.05	0	0.05
302	29	福利费	1.26	0	1.2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0	0.69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27	85.27	0
303	02	退休费	8	8	0
303	09	奖励金	5.28	5.28	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39.18	39.18	0
303	13	购房补贴	32.81	32.81	0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	0	3.1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	3.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 表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 表七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 管理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0.08	0.08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			
			二、专项收入			
			.....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			
			四、罚没收入			
			.....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8	0.08	
		130706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08	0.08	
		130706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8	0.08	
			七、其他收入			
			.....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2+3）栏

表八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04.41	304.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27.13	227.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7.13	227.13	
2010301			行政运行	184.96	184.9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2.17	42.1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28	5.28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5.28	5.28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5.28	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99	71.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99	71.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8	39.18	
2210203			购房补贴	32.81	3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九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因公出 国（境） 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支 出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9.71	18.25	0	16.97	0	16.97	1.28	1.46
201			19.71	18.25	0	16.97	0	16.97	1.28	1.46
20103			19.71	18.25	0	16.97	0	16.97	1.28	1.46
2010308			19.71	18.25	0	16.97	0	16.97	1.28	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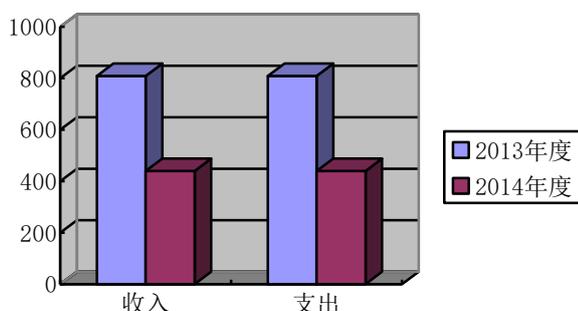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2+8）栏；2 栏=（3+4+7）栏；4 栏=（5+6）栏。

###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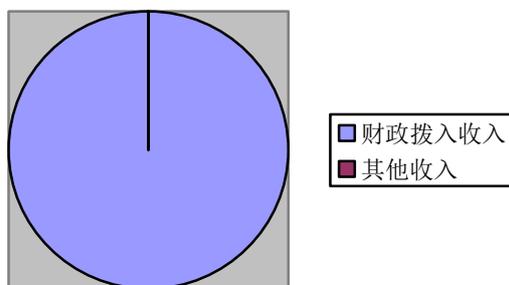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总计439.77万元，支出总计439.76万元。与2013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368.86万元，下降45.62%。主要原因：一是与2013年度相比，2014年度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二是2014年度剔除了涉密项目的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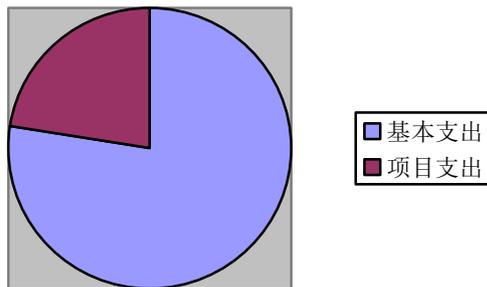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合计439.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39.76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9.99%；其他收入0.01万元，占0.01%。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支出合计439.76万元。基本支出312.4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1.0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02.95万元，用于11个在职职工和12个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21.08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培训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85.27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费用。

项目支出127.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8.96%；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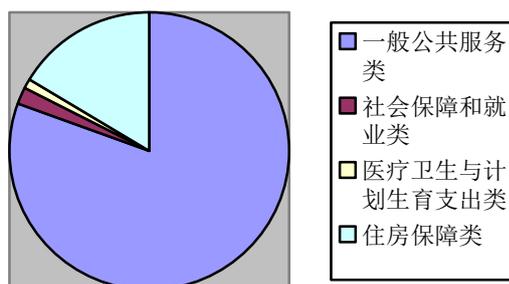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9.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3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76.2万元，下降38.58%。主要原因：一是剔除了2014年度的涉密项目支出；二是执行厉行节约的规定，压减项目

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354.48万元，占80.6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8万元，占1.8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5.28万元，占1.2%；住房保障支出（类）71.99万元，占16.37%。



##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84.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7%，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及追加在编人员考核优秀奖励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12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61%，主要用于处理集体上访、非正常上访、突发事件；驻京、进省、进市维稳、布控和劝返；重点案件办案；信访督查督办；区加强信访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协调领导小组、区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和区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办公费用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减少财政开支。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42.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85%，主要用于政府雇员的工资、社保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每年雇员的工资、社保均随社平调整，按实际发生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91%，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的工资。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随社平调整。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奖励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的职工，包含连续三年计生达标奖。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98%，主要用于支付在编人员、政府雇员的公积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政策规定调整在编人员和编外人员公积金的缴存基数。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2.81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编制内在职人员的购房补贴。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

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312.4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02.9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1.0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5.27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3.1万元。

## **六、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0.08万元，其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08万元，占100%，包括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08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0.08万元。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2014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304.41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69.22%。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4年，番禺区信访局共1个单位、23人（不包含退休人员），“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9.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2 万元，增长 8.36%。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16.9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86.10%，比上年增加 0.27 万元，增长 1.6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的维修费用随车龄及零件老化有所增长。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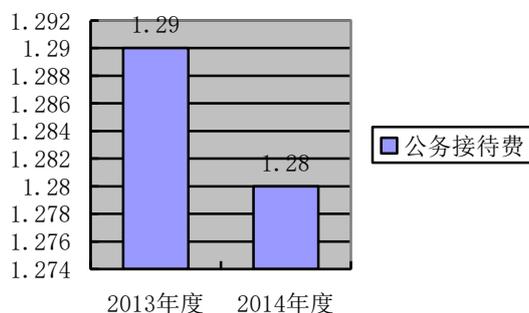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97 万元。本部门共 1 个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16.97 万元，平均每辆 2.83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到省、市维稳、劝返、布控；下基层排查、调研、组织安排工作；以及根据上级安排到驻点值班，进行巡逻劝返工作等任务所需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1.28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6.49%，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7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数相对减少。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8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1 个

单位与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主要用于来宾食宿费。



**（四）会议费决算 1.46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 1.26 万元，增长 630%。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电视电话会议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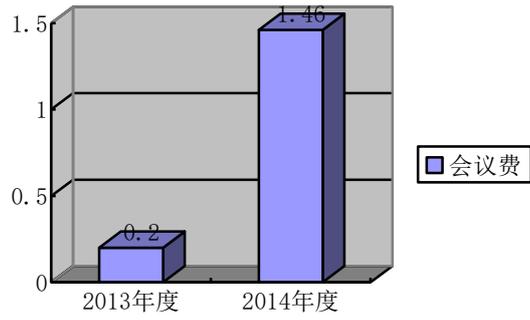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省信访局组织收看的视频培训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00 人，共支出 0.53 万元，占会议费 36.3%，其中场地租用费 0.5 万元，投影费用 0.0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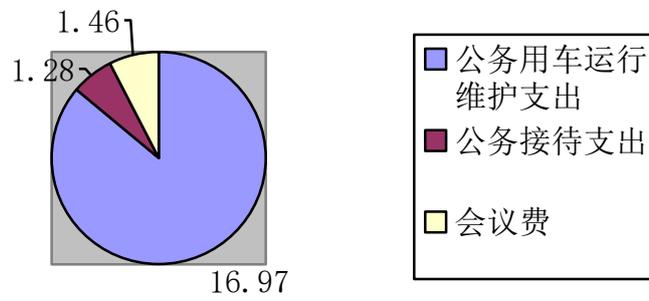
省、市协调领导小组组织的视频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51 人，共支出 0.53 万元，占会议费 36.3%，其中：场地租用费 0.5 万元，投影费用 0.03 万元。

2013 年全区年终工作总结大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20 人，共支出 0.2 万元，占会议费 13.7%，其中场地租用费 0.2 万元。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上党课暨信访业务培训活动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20 人，共支出 0.2 万元，占会议费 13.7%，其中场地租用费 0.2 万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如下：



##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积极开展信访基础业务，继续拓展群众诉求表达渠道。改革信访工作制度，实行网上受理信访制度，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信访工作作出的重要决定。我局不断完善“网上信访大厅”建设，进一步拓宽群众诉求表达渠道、推动及时就地解决问题。

（二）全力做好重点时期的信访维稳工作。对今年国家的政治敏感期，我局都专门召开会议进行研究和部署，采取深入排查矛盾纠纷、强化领导包案、制订稳控应急预案、开展重点防控等多项措施，及早把信访苗头化解在萌芽状态，把问题解决在基层。

（三）贯彻落实《广东省信访条例》，依法规范信访秩序。宣传学习和贯彻《广东省信访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我局工作上采取了有力的措施。

1. 办学习班，提高信访干部的综合素质。积极组织信访干部参加省、市举办的《条例》学习班；我局举办《条例》培训班，参加人员有各镇街、各部门分管信访工作的领导和信访工作人员。

2. 下发资料，指导基层信访干部对《条例》的学习。我局向全区 74 个信访工作目标管理单位下发了《对〈广东省信访条例〉的解读》，深入剖析了《条例》中的亮点和变化，分享学习上《条例》的心得和体会，让基层信访干部尽快熟悉《条例》内容，更好地运用在日常工作中。

3. 开展宣传，营造《条例》实施的良好社会氛围。一是

媒体宣传。番禺日报刊登了《让信访回到法制轨道》，让群众了解《条例》的基本内容。不少镇街和职能部门充分利用墙报、宣传栏、广播等媒体对群众进行广泛宣传。二是现场咨询。在全区范围内，举行《条例》宣传日活动。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解答。

（四）大力开展信访调研工作，注重规范信访事项复查。我局对有苗头性、普遍性、倾向性和全局性的问题，都注意安排人员及时进行收集，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从而为党委、政府科学、民主决策提供参考依据，推动信访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五）一年来，我局代表区政府共办理信访复查案件 35 件。为进一步适应新时期对信访工作的要求，我局在信访复查工作中，采取转变工作思路、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加强调研协调、严把质量关等措施。

（六）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提升信访队伍建设。2014 年，全区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扎实推进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加大对基层信访队伍的培训力度，提高全区信访工作人员服务群众、联系群众的意识和工作能力。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

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